

敬啟者:

有關本校開課後之各項事情

(一) 上課時間

- 1. 上課時間:上午8:15 (學生於早上7:30後方可進入校內)
- 2. 午膳時間:下午12:55 1:55 *[9月12日(二)開始午膳] 全校學生<u>必須留校午膳</u>。學生須自備午膳,亦可由校方代訂購飯盒或由家長送午膳 到校。
- 3. 放學時間: 下午3:25 (星期一、二、三、四); 下午2:25(逢星期五)

(二) 午膳

於全日上課之日子,午膳承辦商會供應飯盒予訂購飯盒之學生,不訂餐之學生,可自 行帶備飯盒或由家長親自把飯盒於12:30前送抵本校交工友代為辦理。

(三) 保持校園衛生和健康

學校在新學年復課時,會保持學習環境的衛生和健康的預防措施,請家長<u>每天</u>上學前 為子女量度體溫,並在手冊內填寫體溫紀錄。

當學生有輕微呼吸道感染病徵時,應戴上口罩,以減低傳染疾病的機會。倘若學生出現發燒的情況或有不適(如有發熱、全身乏力及痠痛、發冷、頭痛、咳嗽、流涕及呼吸急促等病徵),應立刻求診及留在家中休息。

(四) 手冊事官

學生手冊乃學童身份的重要證明文件,現時仍有部份法定機構須要學童出示學生手冊辦理事務。故此家長須於9月4日前,協助子女清楚填寫手冊內第1至5頁之各項資料,並在簽署位置加簽作實。**家長簽署時,須按第2頁之簽名樣式填寫**;敬希各家長細閱手冊各頁之內容,以便了解子女在校之學習情況。

(五) 其他事官

本通告後頁起列出開學初期之通告項目(A至 I 項),請閣下細閱及依指示逐一回覆/ 選擇合適之項目,當中有部份項目只適用於小一新生或只適用於舊生,敬請留意。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謹啟
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		
(小一新生派發日期為八月二十八日)		

- 註:1. 如欲查詢有關本頁通告之內容,請與陳育鳴副校長聯絡。
 - 2. 如欲查詢後頁通告項目之內容,請與所列之負責教師聯絡。

通告第001號(A至C項)

- (一)學生可選擇訂購「活力午餐」之餐盒,一至二年級每盒為\$19.5,三至六年級每盒\$20。 每天有四個餐款可供選擇,每週供應水果一次。學生可於每月中旬訂購下月午餐,如 學生因病或事缺席,家長請於當天上午<u>8:15前致電回校</u>請假及退餐,則當天之膳費會在 下月退回。
- (二)學生亦可自備午膳,或家長於<u>上午12:15 12:30送來飯盒</u>,將飯盒放於學校A座後門的膠箱,由本校工友送往各班同學,家長毋須進入校園課室。
 - *為免延誤,家長請準時送飯到校,飯盒需寫上學生的班別及姓名。
- (三)預防傳染病,做好清潔衛生的措施是十分重要。本校與午膳供應商亦特別關注飯盒的 質量及衛生情況,定時監察及作出檢討。
- (四)在校訂購午餐的小一新生及插班生會獲派發一個餐盤及一套環保餐具。同學用餐後需將 餐具帶回家清洗,每天自備清潔的餐具回校。同學如欠帶餐具,可購買後備餐具,費 用為\$1。
- (一)衛生署為一年級至六年級<u>符合資格的學童</u>(參照學童牙科保健及學童健康服務申請表 及同意書之核實符合資格者身份指引)提供牙科保健服務,倘有意參加,同學請於<u>9月</u> 4日(星期一)或之前</u>把申請表格連同<u>費用港幣36元交回班主任</u>,以憑辦理。「非符合 資格者」,亦可參加牙科保健計劃,但須繳交按憲報所公告之費用。
- (二)衛生署為一年級至六年級提供學童健康服務,提供保健及預防疾病的綜合服務,<u>符合</u> **資格的學生費用全免**;非符合資格的學生繳交按憲報所公告之費用(參照學童牙科保 健及學童健康服務申請表及同意書之核實符合資格者身份指引)。
- (三) 填寫學童牙科保健及學童健康服務申請表時,必須填寫日間聯絡電話,以作接收學生健康服務中心發出的短訊之用;另必須填寫學生的香港證件號碼(例如:香港出世紙、香港身份證號碼、或回港證等)。

通告第001號(D至F項)

- (一) 本校為培育學生正向價值觀以「可信人」為己任,及鼓勵學生用心完成並準時繳交 家課,在校內遵守規矩,故此訓輔組聯同德育及公民教育組會在全校推行「可信人」 計劃。計劃詳情請參閱有關小冊子。敬請各位家長協助子女建立良好品格,並鼓勵 同學用心完成功課及遵守校規,以獲得獎勵。謝謝!
- (二) 另外,為了讓 貴子弟於本學年能安全及有秩序地放學歸家,學校須收集 貴子弟的 回家方法。請 貴家長填妥附頁之回條交回班主任處理。校方會按家長簽妥的回條作 實,為 貴子弟安全着想,所有同學必須跟隨歸程隊,由老師帶領放學,不得擅自離 隊放學。學生不得無故或擅自更改放學回家的方式。如日後需要更改回家方法,請 儘快以書面通知班主任及在學生手冊上填寫清楚,以便修正。

(一)鑑於過往有學生經常無故缺席,個別學生請假時沒有按照校方的請假程序,甚至有學生於上課日子請假外遊或回鄉,故此校方希望重申學生請假的程序,以便家長配合。

病假:當學生不幸生病時,請**家長於早上8:15前**親自致電回校,為學生請假,並於學生 手冊**[學生告假用表]**內填寫請假申請。如請病假多天,請附醫生證明。

事假:貴子弟如須請事假,請於事前最少1天,由家長具函或在手冊[**學生告假用表**]內 填寫事由及簽署證明,交回班主任核准,始得告假。

如無填寫手冊、告假函件或完成請假程序,校方有權作曠課論。無故缺席、曠課、逃課者須記小過乙次。

希望各位家長配合,留意學校行事曆,切勿於上課日子為學生請假回鄉、外遊等,以免影響學生的學習。

- (二) **攜帶電話安排**: 貴子弟如居住梨木樹區以外地方或有特殊原因申請攜帶電話回校,需 具函向校方陳明攜帶電話回校的理由。得校方批准後,貴子弟始可攜帶電話回校。學 生帶電話回校後,須關機並交到校務處,於放學後到校務處取回。如發現學生使用電 話作其他用途,校方有權禁止學生帶電話回校。
- - 1. 學生每天必須攜帶「學生智能卡」上學。
 - 2. 學生每天早上進入校門時,必須拍卡(遲到的學生也需要拍卡),放學則無須拍卡(如有留校活動,便須拍卡。)
 - 3. 拍卡必須是「學生智能卡」的持有人,不得代他人拍卡。
 - 4. 沒有帶卡的學生,需由教職員用人手在電腦處理點名工作。
 - 5. 「學生智能卡」不得刮花、塗污、摺疊或浸水,以免損毀卡內晶片。如發現學生蓄意損毀智能卡,家長需以書面形式向校方申請補領。
 - 6. 遺失智能卡的同學,必須連同家長信盡快到校務處登記及繳交補辦新卡之費用。補領費用 為港幣\$50(包卡、配件及行政費用),當校方收妥所需文件後,會於一星期內處理並交回新 卡予學生。

通告第001號(G至I項)

本校為發展學生多元智能及照顧學生不同能力,一直以來均會收集 貴子弟於校外不同範疇表現的資料,以配合培育學生的需要,讓本校更有系統地運用校內外資源,培育學生不同的潛能,並成為本校的人才庫,具體安排如下:



學生在校外表現:如智力評估130分或以上、語文朗誦達優良或以上成績、劍橋英語證書、 國際聯校學科評估(ICAS)達優良或以上成績、華夏盃或奧數比賽達二等獎或以上、音樂比賽達優良或以上成績、英國皇家音樂學院 5 級或以上達優良(Merit)、體育比賽達殿軍或以上成績或其他各項比賽(區域性或全港性以上)達第八名或以上成績。學生獲獎後可自行登入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dpu4ig5QZ-cTOS1_wR9KbyDEPhPW_CsnSE 6clSshkHrGvWwQ/viewform或掃瞄右上角的 QR二維碼填寫資料及上傳有關比賽獲獎證書/獎項之副本,而跨境學生可自行到學校的微信帳號提交相關資料及上傳有關比賽獲獎證書/獎項之副本。學生提供之個人資料全屬自願性質,所有資料只作校內存檔。如有需要,請與本校聯絡。

- - (一) 資助辦事處已於5月中/下旬直接把2023-2024年度申請表(表格B) 寄予2022-2023 年度有申請資助之學生,以每戶為單位,填寫一份表格包括所有在學子女,請依 指示填妥申請表,核對已有資料及更新資料後自行寄回辦事處,不必交回學校。
 - (二) 已接受綜援支助的學生不入申請之列。
 - (三) 2022-2023 年<u>没有</u>申請者或未符合申請資格者,欲在 2023-2024 年度提出申請,可向班主任或學校校務處索取【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指引,並於網上申請。如欲取得紙本申請表格,請自行到附近的政務處索取。
 - (四) 一年級新生及小二至六年級插班生均可提出申請。

注意事項:

的手提電話號碼。

- 1. 請家長留意,一個家庭只需填一份表格,切勿同時填寫兩份或以上的表格,以免擾亂工作程序,引致延遲收取款項。
- 2. 曾於2022年9月至2023年4月因搬遷或其他原因而無法收到表格,請先自行致電學生 資助辦事處查詢,查詢電話:2802 2345。
- 3. 若收到「資格證明書」,請自行影印保存,方便作日後申請其他津貼時使用。
- 4. 申請所需文件請看下列各點或參考申請表格內的資料。

書簿、交通及上網費津貼申請所需文件

- 1. 申請人身份證副本。
- 2. 申請人配偶身份證副本。
- 3. 申請人收入證明副本(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糧單/銀行存摺/支票/公司証明信/自我聲明(無固定收入者)。
- 4. 申請人配偶收入證明副本(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糧單/銀行存摺/支票/公司証明信/自我聲明(無固定收入者)。
- 5. 所有在學子女出生證/(非香港出生者)特別行政區簽證身份書及單程證/居留權證明書/或其他有效居留證明(以上任何一種文件的副本)。
- 6. 中/英文住址參考(水/電/電話費/銀行帳單/其他副本)。
- 7. 若申請人不是學生的父母, 需備關係聲明書副本/大陸公證書副本/監護人聲明書副本(可往荃灣政務處宣誓領取)。
- 8. 用資助辨事處的信封,貼上郵票,自行寄出便可。
- 9. 如需協助,請與學生資助辦事處或向本區區議員查詢。

2023-2024年度 第001號通告回條 家長存根

*家長可以按交回學校之回條重複填寫,以便日後跟進有關選項。

(A)本人	□會 / □不會 為子女訂購學生証件照一打 (在回校第二天交港幣\$12)。
(B)本人	已知悉有關午膳事宜。
	□同意 / □不同意 子女參加牙科保健 (並交港幣\$36)。 □同意 / □不同意 子女參加學童健康服務(免費)。
(D)本人	已知悉有關可信人計劃及放學歸程隊事宜,依以下方法放學: 数師帶隊1(本邨一座、二座、三座、四座、栢樹樓、榕樹樓) 数師帶隊2(本邨六座、樂/松/葵/竹/健/康樹樓、象山邨) 数師帶隊3(本邨翠/榮樹樓) 数師帶隊4(本邨楓/楊/桃樹樓) 教師帶隊5(本邨五座) 数師帶隊6(36A及36M巴士站) 数師帶隊7(36巴士站) 数師帶隊8(36B巴士站) 数師帶隊9(大馬路——綠色專線小巴、32巴士、X線巴士) 保母車(李毅祥先生) 保母車(岑嘉輝先生)
(E) 本人	已知悉有關學生請假及攜帶電話安排事宜。
(F)本人	□ 已知悉學生智能卡事宜。(並交港幣\$50) ♥ 只適合小一及插班生家長
(G)本人	□ 同意透過(手提電話號碼)接收 貴校之SMS短訊。□ 不願接受 貴校之SMS手提電話短訊服務。
(H)本人	已知悉有關人才庫之校外數據事宜。
(I)本人	□ 會申請書簿、車船及上網費津貼。□ 已申請綜援 或 不會申請書簿、車船及上網費津貼。

#校方會以收妥之回條作為閣下之意願,處理通告內各項事宜,敬請家長垂注!

2023-2024年度 第001號通告回條

逕覆者:貴校第001號通告(包括A至I項)之內容已知悉。(請在適當方格內✔)

(A)本人	□會 / □不會 為子女訂購學生証件照一打(在回校第二天交港幣\$12)。
(B)本人	已知悉有關午膳事宜。
	□同意 / □不同意 子女参加牙科保健(並交港幣\$36)。 □同意 / □不同意 子女参加學童健康服務(免費)。
(D)本人	已知悉有關可信人計劃及放學歸程隊事宜,依以下方法放學:
	□ 教師帶隊1(本邨一座、二座、三座、四座、栢樹樓、榕樹樓) □ 教師帶隊2(本邨六座、樂/松/葵/竹/健/康樹樓、象山邨) □ 教師帶隊3(本邨翠/榮樹樓) □ 教師帶隊4(本邨楓/楊/桃樹樓) □ 教師帶隊5(本邨五座) □ 教師帶隊6(36A及36M巴士站) □ 教師帶隊7(36巴士站) □ 教師帶隊8(36B巴士站) □ 教師帶隊9(大馬路——綠色專線小巴、32巴士、X線巴士) □ 保母車(李毅祥先生) □ 保母車(岑嘉輝先生) □ 家長到校接回
(E) 本人	已知悉有關學生請假及攜帶電話安排事宜。
(F)本人	已知悉學生智能卡事宜。(並交港幣\$50)♥只適合小一及插班生家長
(G)本人	□ 同意透過(手提電話號碼)接收 貴校之SMS短訊。 □ 不願接受 貴校之SMS手提電話短訊服務。
(H)本人	已知悉有關人才庫之校外數據事宜。
(I)本人	□ 會申請書簿、車船及上網費津貼。 (請填妥<u>背頁</u> 之資料 →) □ 已申請綜援 或 不會申請書簿、車船及上網費津貼。
此覆	· · · · · · · · · · · · · · · · · · ·
	班 學生
	家長姓名:
2023年 月	目 日

2023-2024年度 第001號通告回條

第001號通告(I項) 本頁只供申請書簿、車船及上網費津貼之學生家長填寫

(請在適當	方格或圈內加✔)
本人	□ 已收到學生資助辦事處資格證明書,表格B,並交回學校辦理。 (請自行影印副本以作保存)
	□ 已收到學生資助辦事處資格證明書,表格C並自行寄回辦事處。
	□ 首次申請津貼,請給予【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指引。
	□ 曾經申請有關津貼,但仍未收到相關資料或遇上問題,已 / 將與學生 資助辦事處查詢。(查詢電話: 2802 2345)